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25-046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0月30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4)。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8日下午15:00-16: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5年11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1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3、投票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辉先生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代理人共计231名,代表股份共计146,616,36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2643%。

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2名,代表股份共计129,849,4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861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29名,代表股份共计16,766,87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02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及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及代理人共230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17,010,47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229%。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高金榜律师、王成才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

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00 审议讨论《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328,497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652%;反对9,258,769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150%;弃权2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19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22,60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3991%;反对9,258,769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4298%;弃权29,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1711%。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2.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315,5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564%;反对9,265,3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195%;弃权35,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09,6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3231%;反对9,265,3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4687%;弃权35,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2081%。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3.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285,3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358%;反对9,295,5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401%;弃权35,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79,4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1456%;反对9,295,5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6463%;弃权35,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2081%。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4.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285,5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359%;反对9,295,3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99%;弃权35,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4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79,6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1468%;反对9,295,3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6451%;弃权35,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2081%。

表决结果:本项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5.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373,5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959%;反对9,207,2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799%;弃权3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4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67,6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6641%;反对9,207,2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1272%;弃权35,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2087%。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6.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467,4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600%;反对9,113,2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157%;弃权35,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61,5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6.2161%;反对9,113,2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3.5746%;弃权3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3%。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7.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460,8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555%;反对9,120,8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209%;弃权34,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3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854,9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6.1773%;反对9,120,8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3.6193%;弃权34,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2034%。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8.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373,3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958%;反对9,207,2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799%;弃权3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67,4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6629%;反对9,207,2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1272%;弃权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9.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295,9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430%;反对9,237,0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002%;弃权8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6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90,0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2079%;反对9,237,0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3024%;弃权83,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4897%。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0.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298,7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449%;反对9,236,8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000%;弃权80,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5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692,8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2244%;反对9,236,8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3012%;弃权80,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4744%。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11.00 审议讨论《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7,351,27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807%;反对9,229,393股,占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949;弃权35,7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24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7,745,38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5.5330%;反对9,229,39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4.2571%;弃权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2099%。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高金榜律师、王成才律师出席会议并见证。见证律师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1、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25-047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任的情况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8日收到非独立董事黄亦楠女士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及公司治理结构优化需要,黄亦楠女士辞去第八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黄亦楠女士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任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任后,黄亦楠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亦楠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黄亦楠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一致同意免去魏旭日女士所担任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同时,本次会议选举仇玲华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仇玲华女士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仇玲华女士,1985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2011年7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证券事务代表。2022年3月至今担任台州乐恒润滑油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0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仇玲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25-048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18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

2025年11月1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董事余雄平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公司董事长李辉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结构进行了调整,1名非独立董事离任,增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因此,董事会同意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鉴于公司现任两名独立董事连续任期将满6年,为保证公司治理结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王都尉先生、林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4.1 选举王都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2 选举林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

5、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关联董事李辉、陈金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12月4日(星期四)在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52)。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王都尉先生简历

王都尉先生,1977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法学专业),专职律师。曾就职于浙江横远律师事务所。2009年5月至2021年3月担任浙江欣泰律师事务所副主任,2021年3月至今担任浙江欣泰律师事务所主任。王都尉先生不曾在公司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都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林志斌先生简历

林志斌先生,1984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曾就职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2016年4月至今担任台州鸿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林志斌先生不曾在公司5%以上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志斌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25-049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结构进行了调整,1名非独立董事离任,增设1名职工代表董事。因此,董事会同意对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李辉、陈金艳、余雄平,李辉担任召集人;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庄慧杰、陈金艳、李会,庄慧杰担任召集人;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会、仇玲华、庄慧杰,李会担任召集人;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李会、陈金艳、庄慧杰,李会担任召集人。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25-05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两名独立董事庄慧杰先生、李会女士在公司连续任职将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之规定,庄慧杰先生、李会女士将不再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王都尉先生、林志斌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林志斌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并提请股东会审议,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都尉先生和林志斌先生均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两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承诺将积极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培训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庄慧杰先生、李会女士将于王都尉先生、林志斌先生任职起即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应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庄慧杰先生和李会女士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亦没有特别向董事会补充说明的情况。庄慧杰先生和李会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对庄慧杰先生和李会女士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25-051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投资及关联交易概述: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捷科技")拟租赁玉环市海创产业招商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玉环国兴建设有限公司)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额预计为人民币19,981.25万元。拟租赁产业园的建筑面积约为6万平方米,待产业园交付后双方签订租赁协议,租金将按照市场公允价格执行(以正式签订的租赁协议为准)。

交易性质:玉环市海创产业招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环海创")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租赁事项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审议程序: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投资及关联交易概述

(一)投资及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提升中捷科技在缝纫机制造全流程中铸造环节的对外业务能力,同时保障主营业务整机生产规模的扩大,充分发挥双方各自优势,通过资源优势互补,提升玉环市缝制产业的行业地位,2022年7月21日中捷科技与玉环国兴建设有限公司(现更名为玉环市海创产业招商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达成战略合作关系。详情参见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在项目交付后,中捷科技将整体承租玉环智慧缝制设备产业园作为投资项目的建设用地。

为提升核心零部件自主供应能力与市场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捷科技拟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额约人民币19,981.25万元(最终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开支为准)。

投资项目的主要内容如下:

1、项目名称: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

2、实施主体: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

3、项目建设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古顺工业区南部(玉环智慧缝制设备产业园)

4、建设内容与规模:本项目租用玉环智慧缝制设备产业园已建成建筑物,共租用建筑物三栋(一栋用于铸造车间,一栋用作宿舍,一栋用作综合楼),不新增建筑物。通过对建筑物改造,新增生产设备,项目全部达产后,预计可达到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的生产能力。

5、项目投资测算及资金来源:项目预计总投资规模为人民币19,981.25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6,981.83万元(包括建筑安装工程、动力设备购置、工艺设备购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82.19万元,预备费439.10万元,建设期利息450.77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527.36万元。所需资金计划以自有资金结合银行贷款形式筹措。

6、项目建设周期:预计建设期24个月。

(二)关联关系

玉环海创为玉环市财政局控股企业,玉环市财政局为我公司第一大股东玉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之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捷科技拟与玉环海创签订租赁协议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1月18日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该议案。关联董事李辉、陈金艳回避表决。

该项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签订租赁协议、制定与实施具体方案、园区规划设计、签订设备购置及项目投资审批等相关协议或文件,及办理其他与本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

(四)其他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但该投资项目尚需经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验收。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玉环市海创产业招商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21MA2K793P5X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玉环经济开发区凤屿西路5号(1号楼)

法定代表人:连合青

注册资本:66,701.921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20年12月8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办公服务;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国内船舶代理;园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物联网技术服务;土地整治服务;渔具销售;润滑油销售;装卸搬运;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缝制机械制造;缝制机械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家具制造;眼镜制造;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数控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制造;泵及真空设备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机动车修理和维护;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家用电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木材加工;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水路普通货物运输;房地产开发经营;船舶修理;国内船舶管理业务;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二)主要股东情况:玉环市产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实际控制人为玉环市财政局,持股90%。

(三)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总资产(元)	741,844,720.31	794,796,098.2
净资产(元)	670,765,263.41	670,644,260.35
	2024年	2025年1-9月
营业收入(元)	0	0
净利润(元)	-305,085.96	-121,003.06

(四)关联关系:玉环海创为玉环市财政局控股企业,玉环市财政局为我公司第一大股东之实际控制人,玉环海创为公司关联方。

(五)经查询,玉环海创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和交易类型

1、交易标的:玉环智慧缝制设备产业园

2、交易类型:关联租赁

(二)交易标的的主要情况

本次拟租赁的产业园为玉环智慧缝制设备产业园,位于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古顺工业区南部,占地面积约50亩,建筑面积约6万平方米,包括大型厂房、员工宿舍以及综合楼等三幢主体建筑,该产业园于2023年10月正式动工,目前该产业园主体建设即将完工,预计2026年2月竣工投用。玉环市在机械制造领域有着深厚的产业基础,尤其是在大麦屿街道及周边地区,已经形成了以工业缝纫机制造业为重要组成部分的工业生产体系。因此,本项目落地玉环智慧缝制设备产业园,是当地优势产业的进一步强化和升级。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将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待该产业园完成竣工验收、消防验收等必要的验收手续后,届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捷科技将与关联方玉环海创正式签订租赁协议,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投资及关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及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旨在充分发挥双方各自优势,通过优势资源互补,提升玉环市缝制产业的行业地位。

本次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有利于优化公司产业布局,进一步开拓对外铸件市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树立"中捷"在精密铸造领域的品牌形象,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交易及投资项目建设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可能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事项涉及项目的实施尚需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审批及环评、能评等前置审批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2、本次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法律法规等变化,使项目建设规划、总投资规模、建设期限等发生调整或变更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加强相关内部控制,完善建设流程,督促建设工作保质保量如期完成。

3、项目投产后,可能还会受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客户拓展、实际订单情况等因素影响,投资项目未来经营情况和预期收益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项目的后续进展,积极开拓市场,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捷科技与关联方玉环交投能源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53.10万元;中捷科技与关联方玉环市民卡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1.78万元。

八、备查文件

1、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中捷资源 公告编号:2025-052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4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1月2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5年11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行政楼五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王都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林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情参见2025年11月19日巨潮资讯网相关公告。

3、公司本次选举独立董事将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以累积投票方式进行逐项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第2项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5、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6、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日—12月3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2025年12月4日上午9:00—12: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企业股东登记: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及信函应在2025年12月4日14: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出席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学国、仇玲华

联系电话:0576-87378885,传真:0576-87335536

电子邮箱:zhxg@zoje.com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21",投票简称为"中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4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4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选举王都尉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志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关联方产业园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套高端智慧缝纫机械关键零部件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委托人盖章(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备注:

1、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应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委托人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注:股东对每一个累积投票议案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

2、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的方格内选择一项,使用"√"标记。

3、委托人为企业股东的,应加盖企业公章。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60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47.06%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46.96%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 董事长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胡鹏辉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_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市普惠众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440300MA5FH7H690 □ 不适用
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460000MAA94NER8F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亚辉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胡鹏辉先生于2025年11月17日-18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00,000股,减持后与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67,851,515股,合计持股比例由47.06%减少至46.96%,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胡鹏辉	21,075.3348	36.95	21,015.3348	36.84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2025/11/17-2025/11/18	不适用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深圳市普惠众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645.1020	8.14	4,645.1020	8.14	/	/	/
海南硕丰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硕丰长江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124.7147	1.97	1,124.7147	1.97	/	/	/
合计	26,845.1515	47.06	26,785.1515	46.96	--	--	--

注:上述持股比例计算时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胡鹏辉先生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股东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及部分高管兼核心技术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61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基本情况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宝龙二期产业园项目(现名:启德大厦项目)建设需要,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降低经营风险、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以部分自有资产作为抵押,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贷款,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银行审批为准,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贷款金额及贷款期限内与相关银行签署贷款协议、担保协议及其他相关文件(包括该等文件的修正及补充)并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期限至前述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根据上述授权,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9,2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用于建设公司启德大厦项目,并以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的部分自有资产作为抵押,抵押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物名称	抵押物面积	抵押物处所	抵押物权利(属)编号	抵押物权属证明
1	不动产	建筑面积:56308.04平方米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与新能源五路交汇处南侧亚辉龙启德大厦1号厂房01	粤(2024)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33208号	不动产权证书
2	不动产	建筑面积:1010.16平方米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与新能源五路交汇处南侧亚辉龙启德大厦2号宿舍01(2层)	粤(2024)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33179号	不动产权证书
3	不动产	建筑面积:6894.10平方米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与新能源五路交汇处南侧亚辉龙启德大厦2号宿舍01(4至13层)	粤(2024)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33165号	不动产权证书
4	不动产	建筑面积:1010平方米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与新能源五路交汇处南侧亚辉龙启德大厦3号宿舍01(2层)	粤(2024)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33194号	不动产权证书
5	不动产	建筑面积:6899.30平方米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一路与新能源五路交汇处南侧亚辉龙启德大厦3号宿舍01(4至13层)	粤(2024)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133182号	不动产权证书

二、公司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进展

近日,经公司综合考虑目前市场贷款额度、利率及担保条件等因素,为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龙岗支行")申请了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8,000万元的固定资产贷款,用于置换"亚辉龙启德大厦项目"在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的存量固定资产贷款。目前,公司已与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办理了上述抵押物的解除抵押手续,并将于近期配合中国银行龙岗支行办理上述抵押物的抵押登记。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以自有资产抵押贷款,是为了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节约财务费用,置换存量固定资产贷款,财务风险处于可有效控制的范围内,该抵押贷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1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安怡和")因经营周转需要,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预计金额不超过5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上述综合授信由公司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二、担保事项进展

近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天安怡和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发生的500万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3、主债务人:天津市天安怡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被担保的最高主债权本金及主债权发生期间:人民币500万元整。2025年10月20日至2026年4月19日。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为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伍佰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13,973万元(该金额不含本金之外的其他衍生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1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12,648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7%。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

股票简称:国际实业 股票代码:000159 编号:2025-71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7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120055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将按照上述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对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的方式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9日